

臺北市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9
樓中央區
承辦人：謝志一
電話：02-27256375
傳真：02-27598796
電子信箱：bca-ayi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民宗字第11460238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9264066_1146023894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主辦「林安泰古厝之美-全國各級學校寫生比賽」案，請周知校內各班或美術相關專業班學生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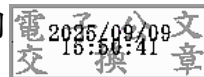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本局結合本市歷史建築「林安泰古厝」傳統建築及園林景色，廣邀國小至高中職學生參與比賽，參賽者得自行擇期至現場實境寫生，並自即日起至10月15日之開館日（週一及中秋節休館）現場完成遞件報名（恕不接受郵寄報名）。

二、隨函檢附旨案比賽辦法（如附件）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（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華藝國際整合行銷有限公司



仁愛國小 1140909



QUAA1146007141